兴业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兴业全球人寿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08年8月28日

【重要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本基金的托管人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8年8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本报告会计期间为2008年4月30日(本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8年6月30日。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一、基金简介

(一)基金名称:兴业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兴业社会责任

基金交易代码:340007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8年4月3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1,440,748,506.38份

(二)投资目标:本基金追求当期投资收益实现与长期资本增值,同时强调上市公司在持续发展、法律、道德责任等方面的履行。

投资策略: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将定性与定量研究相结合,在宏观与微观层面对各类资产的价值增长能力展开综合评估,动态优化资产配置。在根据行业所处生命周期、景气周期、行业盈利与发展趋势等因素选取盈利能力较好、持续发展潜力强的行业的基础上,采用"兴业双层行业筛选法"进行优化调整。采用"兴业社会责任四维选股模型"精选股票。

投资范围:本基金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回购、央行票据、可转换债券、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若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资产配置比例:股票投资比例为65%–95%;债券投资比例为0%–30%;资产支持证券占0%–20%;权证投资比例为0% – 3%;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小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投资组合中突出社会责任投资股票的合计投资比例不低于股票资产的80%。

业绩比较基准:80%×中信标普300指数+20%×中信标普国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较高风险、较高收益

(三)基金管理人:兴业全球人寿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金陵东路36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张杨路500号时代广场20楼

邮政编码:200122

法定代表人:郑苏芬

信息披露负责人:杜建新

联系电话:021–58368998

传真:021–58368858

电子信箱:dujx@xyfunds.com.cn

(四)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邮政编码:100032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信息披露负责人:尹东

联系电话:010– 67595003

传真:010– 67595853

电子信箱:yindong@ccb.cn

(五)信息披露指定报纸: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正文的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网址:www.xyfunds.com.cn

基金年度报告置备地点: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六)其他有关资料

注册登记机构:兴业全球人寿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张杨路500号时代广场20楼

审计基金资产的会计师事务所: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乐路989号

二、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

(一)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 目	2008年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8年6月30日期间
1	本期利润	–149,743,598.11
2	本期利润扣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	–8,007,624.26
3	加权平均份额本期利润	–0.1062
4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51,949,946.66
5	期末可供分配份额利润	–0.1055
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88,798,559.72
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95
8	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1.12%
9	本期份额净值增长率	–10.50%
10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0.50%

注:1、以上财务指标中"本期"指2008年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8年6月30日止期间。

2、上述财务指标采用的计算公式,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号<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及披露>》及相关规定。

3、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二)基金净值表现

1、本报告期末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7.25%	1.02%	–17.54%	2.69%	10.29%	–1.67%
过去三个月	–10.50%	0.86%	–20.91%	2.37%	10.41%	–1.51%
自基金合同成立起至今	–10.50%	0.86%	–20.91%	2.37%	10.41%	–1.51%

2、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8年4月30日—2008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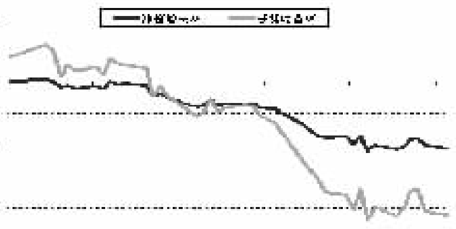

注:1、净值表现所取数据截至到2008年6月30日。

2、按照《兴业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应自2008年4月30日成立起六个月内,达到本基金合同规定的比例限制及本基金投资组合的比例范围,目前本基金还在建仓期内。

3、本基金成立于2008年4月30日,截止2008年6月30日,成立不满一年。

三、管理人报告

(一)基金管理人情况

兴业全球人寿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名: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2003]100号文)批准,于2003年9月30日成立。2008年1月,公司重大事项变更申请经中国证监会批准,2008年4月完成相关变更手续。变更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亿元,其中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出资占注册资本的51%,全球人寿保险国际公司的出资占注册资本的49%。

截止2008年6月30日,公司旗下管理着五只基金,分别为兴业可转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兴业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兴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兴业全球视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兴业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基金经理介绍

刘兆洋先生,1972年生,经济学博士。历任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资产经营部高级经理,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部基金经理助理,兴业全球人寿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兴业可转债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研究策划部总监助理、兴业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现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三)本报告期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兴业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无违法违规、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或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四)本报告期内的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

1、行情回顾及分析

在美国次贷危机愈演愈烈、中国经济和上市公司盈利增长减速、国内货币政策从紧和通货膨胀加剧、大小非减持、油价大涨和全球股市大跌等诸多因素的影响下,2008年上半年A股市场经历了大幅下跌,上证指数下跌了47.99%。尽管监管层采取多项措施稳定股市,但4月24日的下调印花税行情昙花一现,5月份震荡盘低后,6月份迅速击穿了3000点,当月上证指数跌幅20%。市场呈现出明显的熊市特征,多年积累的系统性风险急剧释放,市场人气再次极度低迷。

2、基金运作情况回顾

本基金于4月30日成立于本轮政策引导的反弹高点,我们以相对谨慎的心态适度参与了本轮反弹,但仍对反弹的高度和反弹维持的时间略显乐观,加之建仓的一些股票中主要是银行股近期下跌幅度较大,给基金净值造成一定损失。市场跌破3000点后,我们将仓位有所压缩,继续等待有利的建仓时机。

3、市场展望及投资策略分析

对后市的走势整体上我们还是持谨慎乐观的态度。一方面,包括中国市场在内的全球股票市场多年牛市暂时告一段落,进入了震荡整理期,中国市场估值水平在向国际估值水平靠拢,多年高估值积累的系统性风险已经并将继续释放;大小非减持将构成持续多年的压力,经济增速和上市公司盈利增速下降对短期市场构成压力。投资者必须对此有清醒的认识,降低收益的预期。另一方面,尽管存在种种利空因素,A股的大幅下跌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宏观经济和公司微观盈利下降的现实,降低了投资的系统性风险。从市盈率、市净率、企业净利润增长率、AH价差等指标看,部分股票具备了一定的投资价值。因此,我们将密切关注市场估值和国内经济的变化,关注股指期货、融资融券、创业板等制度创新带来的投资机会和市场变化,关注政府针对股市低迷可能采取的措施,并在合适的位置选择核心竞争力强、社会责任表现良好的一些优质公司构建我们的组合。

(五)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相关制度等规定,从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环节严格把关,确保各投资组合之间得到公平对待,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情况。

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的兴业全球视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同属股票型基金,但目前本基金成立不满六个月,仍处于建仓期,所以暂无法对上述两只基金的投资业绩进行比较。

四、基金托管人报告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兴业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兴业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托管兴业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兴业社会责任基金)。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兴业社会责任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本报告期,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本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兴业全球人寿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兴业社会责任基金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由兴业社会责任基金管理人–兴业全球人寿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本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8月26日

五、财务会计报告

(一)半年度会计报表(未经审计)

1、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08年6月30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589,967,136.64
结算备付金		5,301,517.51
存出保证金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1,184,736.94
其中:股票投资		330,478,184.94
债券投资		370,706,552.00
衍生金融资产		593,712.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应收利息		2,835,140.43
应收股利		68,054.40
应收申购款		2,068,838.10
其他资产		—
资产总计		1,302,019,136.02
负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证券清算款		10,303,218.07
应付赎回款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626,590.72
应付托管费		271,098.4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应付交易费用		678,938.26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息		—
应付利润		—
其他负债		340,730.80
负债合计		13,220,576.30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440,748,506.38
未分配利润		–151,949,946.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88,798,559.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02,019,136.02
基金份额总额		1,440,748,506.38
基金份额净值		0.895

2、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08年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8年6月30日期间
一、收入		–144,091,125.33
1、利息收入		2,768,564.0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972,327.29
债券利息收入		1,767,486.80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8,750.00
2、投资收益		–5,123,715.5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804,716.30
债券投资收益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
股利收益		1,681,000.73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41,735,973.85
4、其他收入		—
二、费用		5,652,472.78
1、管理人报酬		3,367,214.73
2、托管费		561,202.43
3、销售服务费		—
4、交易费用		1,625,837.99
5、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其他费用		98,217.63
三、利润总额		–149,743,598.11

3、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08年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8年6月30日期间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基金成立日)		1,388,696,479.84	—	1,388,696,479.8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149,743,598.11	–149,743,598.1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52,052,026.54	–2,206,348.55	49,845,677.9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52,052,026.54	–2,206,348.55	49,845,677.99
2.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440,748,506.38	–151,949,946.66	1,288,798,559.72

(二)半年度会计报表附注(除特别标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基金基本情况

兴业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356号文《关于核准兴业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的核准,由兴业全球人寿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发起人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募集期间为2008年3月28日至2008年4月25日。经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资,本次募集的净认购金额为1,388,444,274.71元人民币,有效认购款项在基金合同生效前产生的利息共计252,205.13元人民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08年4月30日正式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1,388,696,479.84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注册登记人为兴业全球人寿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追求当期投资收益实现与长期资本增值,同时强调上市公司在持续发展、法律、道德责任等方面的履行。本基金各部分资产配置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别为股票占65%–95%;债券占0%–30%;资产支持证券占0%–20%;权证投资占0% – 3%;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小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投资组合中突出社会责任投资股票的合计投资比例不低于股票资产的80%。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80%×中信标普300指数+20%×中信标普国债指数。

2、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应用指南、《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和其他相关规定所厘定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1)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会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08年4月30日至2008年6月30日。

(2)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3)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本基金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①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a.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b.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第④点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②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③ 衍生金融工具

本基金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系认股权证。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④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基金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⑤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基金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归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持有的金融负债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4)金融工具的估值方法

① 股票估值方法:

A.上市流通股票按估值日其所在证券交易所的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

B.未上市股票的估值:

a.首次发行未上市的股票,按成本计量;

b.送股、转增股、配股和公开增发新股等发行未上市的股票,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估值;

c.首次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同一股票在交易所上市后,按交易所上市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估值;

d.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流通受限股票,按监管机构或行业协会有关规定确定公允价值;

C.在任何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如采用本项第A、B项规定的方法对基金资产进行估值,均应被认为采用了适当的估值方法。但是,如果基金管理人认为按本项第A、B项规定的方法对基金资产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并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

D.国家有最新规定的,按其规定进行估值。

② 债券估值方法:

A.证券交易所市场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没有交易的,按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

B. 证券交易所市场未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进行估值,估值日没有交易的,以最近交易日的收盘净价估值;

C.发行未上市债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D.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固定收益品种,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E.同一债券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市场交易的,按债券所处的市场分别估值;

F.在任何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如采用本项第A–E项规定的方法对基金资产进行估值,均应被认为采用了适当的估值方法。但是,如果基金管理人认为按本项第A–E项规定的方法对基金资产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在综合考虑市场成交价、市场报价、流动性、收益率曲线等多种因素基础上形成的债券估值,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

G.国家有最新规定的,按其规定进行估值。

③ 权证估值方法:

A.基金持有的权证,从持有确认日起到卖出日或行权日止,上市交易的权证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该权证的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没有交易的,按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

未上市交易的权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计量;

B.在任何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如采用本项第A项规定的方法对基金资产进行估值,均应被认为采用了适当的估值方法。但是,如果基金管理人认为按本项第A项规定的方法对基金资产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并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

C.国家有最新规定的,按其规定进行估值。

④ 如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估值违反基金合同订明的估值方法、程序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者未能充分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时,应立即通知对方,共同查明原因,双方协商解决。

⑤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和基金会计核算的义务由基金管理人承担。本基金的基金会计责任方由基金管理人担任,因此,就与本基金有关的会计问题,如经相关各方在平等基础上充分讨论后,仍无法达成一致的意见,按照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结果对外予以公布。

(5)金融工具的成本计价方法

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确认为当期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应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基金金融工具的成本计价方法具体如下:

① 股票投资

买入股票于成交日确认为股票投资,股票投资成本,2007年7月1日起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入账;

因股权分置改革而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现金对价,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的股票复牌日,冲减股票投资成本;

卖出股票于成交日确认股票投资收益,出售股票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② 债券投资

买入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于成交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2007年7月1日起,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入账,其中所包含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

买入未上市债券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2007年7月1日起,于成交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成交总额扣除交易费用入账,其中所包含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

买入零息债券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券,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按上述会计处理方法核算;

卖出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于成交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

卖出未上市债券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2007年7月1日起,于成交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

出售债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

③ 权证投资

买入权证于成交日确认为权证投资,权证投资成本,2007年7月1日起,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后入账;

配股权证及由股权分置改革而被动获得的权证,在确认日记录所获分配的权证数量,该等权证初始成本为零;

卖出权证于成交日确认衍生工具投资收益,出售权证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④ 分离交易可转债

申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于获得日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的债券和权证的报价计算出两者占面值的比例,分别确认债券和权证应承担的成本;

上市后,上市流通的债券和权证分别按上述②、③中相关原则进行计算。

⑤ 回购协议

基金持有的回购协议(封闭式回购)2007年7月1日起,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实际持有期间内逐日计提利息;

(6)收入的确认和计量

①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若提前支取定期存款,按协议规定的利率及持有期重新计算存款利息收入,并根据提前支取所实际收到的利息收入与账面已确认的利息收入的差额确认利息损失,列入利息收入减项,存款利息收入以净额列示;

②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或内含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③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按证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资产支持证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资产支持证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④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2007年7月1日起,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⑤ 股票投资收益于卖出股票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股票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⑥ 债券投资收益:

卖出交易所上市债券:于成交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并按成交金额与其成本、应收利息的差额入账;

卖出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债券:2007年7月1日起,于成交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并按成交总额与其成本、应收利息的差额入账;

⑦ 衍生工具投资收益于卖出权证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权证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⑧ 股利收益于除息日确认,并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入账;

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系本基金持有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⑩ 其他收入在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对方,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金额可以可靠计量的时候确认。

(7)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①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1.50%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②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③ 卖出回购证券支出,2007年7月1日起,按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④ 其他费用系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基金费用。2007年7月1日起,如果影响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四位的,则采用待摊或预提的方法。

(8)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所对应的金额。由于基金份额拆分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于基金份额拆分日根据拆分前的基金份额数及确定的拆分比例计算认列。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9)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利得/(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

自2007年7月1日起,未实现损益平准金与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均在"损益平准金"科目中核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10)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①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的分红收益权;

② 收益分配时所发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由投资人自行承担。当投资人的现金红利小于一定金额,不足以支付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时,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可将投资人的现金红利按红利发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

③ 本基金收益每年最多分配6次,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可分配收益的50%;

④ 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则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⑤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为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息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人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⑥ 本基金投资当期出现净亏损,则基金不进行收益分配;

⑦ 基金当期收益应先弥补上期亏损后,方可进行当期收益分配;

⑧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本报告期重大会计差错

无。

4、主要税项

A. 印花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1号文《关于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的通知》,自2005年1月24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2‰调整为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7]84号文《关于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率的通知》的规定,自2007年5月30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1‰调整为3‰;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决定自2008年4月24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3‰调整为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B. 营业税、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投资收益,继续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C.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及债券的利息等收入,由上市公司、债券发行企业等在向基金派发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7号文《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自2005年6月13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财税[2005]102号文规定,扣缴义务人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时,减按50%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5、重大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关联方关系

企业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兴业全球人寿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发起人、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直销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代销机构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代销机构
全球人寿保险国际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2)通过关联方席位进行的交易

关联方名称	2008年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8年6月30日止期间	
股票买卖	本期成交金额	占本期交易金额的比例
兴业证券	792,502,254.69	98.70%
债券买卖	本期成交金额	占本期交易金额的比例
兴业证券	2,250,476.00	69.31%
权证买卖	本期成交金额	占本期交易金额的比例
兴业证券	—	—
证券回购	本期成交金额	占本期交易金额的比例
兴业证券	2,250,476.00	69.31%
佣金	本期佣金	占本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兴业证券	668,686.89	98.69%

注:① 上述佣金已扣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

② 股票交易佣金及债券现券的交易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扣除证券公司需承担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买(卖)经手费、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买(卖)证管费等)。证券公司不向本基金收取债券回购交易佣金,但交易的经手费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证管费由本基金交纳,其所计提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从支付给证券公司的股票交易佣金中扣除。佣金的比率是公允的,符合证监会有关规定。管理人因此从关联方获取的服务主要包括: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3)与关联方进行的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于本期间未与关联方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

(4)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由此产生的利息收入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并按银行间同业利率计息。

项目	2008–6–30
银行存款余额	589,967,136.64
	2008年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8年6月30日止期间
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	963,844.66

(5)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报酬

A. 基金管理人报酬——基金管理费

a.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1.5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5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b.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2008年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8年6月30日期间	—	3,367,214.73	1,740,624.01	1,626,590.72

B. 基金托管人报酬——基金托管费

a.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b.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取。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2008年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8年6月30日期间	—	561,202.43	290,103.98	271,098.45

(6)关联方持有基金份额

① 基金管理人所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2008年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8年6月30日期间
期初持有基金份额	—
加:本期申购	37,304,663.21
其中:基金分红再投资	—
减:本期赎回	—
期末持有基金份额	37,304,663.21
占期末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2.59%
交易费用	每笔1000元

② 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基金管理人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机构于2008上半年均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6、本基金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1)报告期末持有的流通转让受到限制的股票

a. 因认购新发或增发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股票

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成功认购日(年/月/日)	可流通日(年/月/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002245	澳洋顺昌	2008/05/28	2008/09/05	网下新股申购	16.38	16.02	10,566	173,071.08	169,267.32
002246	北化股份	2008/05/29	2008/09/05	网下新股申购	6.95	8.22	37,754	262,390.30	310,337.88
002247	帝龙新材	2008/05/30	2008/09/12	网下新股申购	16.05	14.65	13,026	209,067.30	190,830.90
002248	华东数控	2008/06/05	2008/09/12	网下新股申购	9.80	10.97	18,001	176,409.80	197,470.97
002249	大洋电机	2008/06/10	2008/09/19	网下新股申购	25.60	24.21	9,321	238,617.60	225,661.41
002250	联化科技	2008/06/10	2008/09/19	网下新股申购	10.52	12.8	19,320	203,246.40	247,296.00
002251	步 步 高	2008/06/11	2008/09/19	网下新股申购	26.08	48.55	22,142	577,463.36	1,074,994.10
002252	上海莱士	2008/06/13	2008/09/23	网下新股申购	12.81	24.87	27,141	347,676.21	674,996.67
002253	川大智胜	2008/06/13	2008/09/23	网下新股申购	14.75	21.11	11,905	175,598.75	251,314.55
002254	烟台氨纶	2008/06/18	2008/09/25	网下新股申购	18.59	27.41	36,308	674,965.72	995,202.28
002257	立立电子	2008/05/30	未知	网下新股申购	21.81	21.81	43,974	959,072.94	959,072.94
合计								3,997,579.46	5,296,445.02

b. 因非公开发行处于锁定期而流通受限的股票

本基金期末未持有因非公开发行处于锁定期而流通受限的股票。

c.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的股票

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年/月/日)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年/月/日)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002254	烟台氨纶	2008/06/30	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7.41	2008/07/01	28.28	36,308	674,965.72	995,202.28
合计								674,965.72	995,202.28

(2)报告期末持有的流通转让受到限制的债券因认购新发或增发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债券

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年/月/日)	可流通日(年/月/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126016	08宝钢债	2008/06/20	2008/07/04	可分离债申购	76.27	75.08	31,000	2,364,415.02	2,327,480.00
合计								2,364,415.02	2,327,480.00

(3)报告期末持有的流通转让受到限制的衍生金融资产

因认购新发或增发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年/月/日)	可流通日(年/月/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份)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580024	宝钢CWB1	2008/06/20	2008/07/04	可分离债申购	1.4830	1.1970	496,000	735,584.98	593,712.00
合计								735,584.98	593,712.00

(三)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

1、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财务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以风险控制委员会为核心的、由督察长、风险管理委员会、监察稽核部、相关职能部门和业务部门构成的四级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均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0%。

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

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因此,除在会计报表附注6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本基金所持有的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本基金管理人每日预测本基金的流动性需求,并同时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4、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市场价格风险、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a) 市场价格风险

市场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最大市场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市场价格风险,并且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

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净值的65%–95%;债券为0%–30%;权证比例为0%–3%;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比例在5%以上。于2008年6月30日,本基金面临的整体市场价格风险列示如下:

	2008年6月30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1,184,736.94	54.40%
–股票投资	330,478,184.94	25.64%
–债券投资	370,706,552.00	28.76%
衍生金融资产	593,712.00	0.05%
合计	701,778,448.94	54.45%

本基金管理人运用敏感度分析的方法对本基金的市场价格风险进行分析。下表为市场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证券投资价格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基金净值产生的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	增加/减少基准点	对净值的影响
	(%)	(千元)
2008年6月30日		
中标300指数×80%+中信国债指数×20%	+10.00	40,995.30
	–10.00	–40,995.30

注:此处考虑基准组合变动后,本基金中的个股因基准的变动而做出的调整(CAPM 模型),个股的调整做累加即为对本基金净值的影响。

(b)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及、权证存出保证金债券投资等。

下表统计了本基金交易的利率风险敞口。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交易形成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了分类。

2008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589,967,136.64	—	—	—	589,967,136.64
结算备付金	5,301,517.51	—	—	—	5,301,517.51
存出保证金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5,104,000.00	3,275,072.00	2,327,480.00	330,478,184.94	701,184,736.94
衍生金融资产	—	—	—	593,712.00	593,712.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应收利息				2,835,140.43	2,835,140.43
应收股利				68,054.40	68,054.40
应收申购款				2,068,838.10	2,068,838.10
资产总计	960,372,654.15	3,275,072.00	2,327,480.00	336,043,929.87	1,302,019,136.02
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10,303,218.07	10,303,218.07
应付管理人报酬				1,626,590.72	1,626,590.72
应付托管费				271,098.45	271,098.45
应付交易费用				678,938.26	678,938.26
其他负债				340,730.80	340,730.80
负债总计				13,220,576.30	13,220,576.30
利率敏感度缺口	960,372,654.15	3,275,072.00	2,327,480.00	322,823,353.57	1,288,798,559.72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为交易而持有的债权公允价值的变动将对基金净值产生的影响。

	增加/减少基准点	对净值的影响
	(%)	(千元)
2008年6月30日		
利率	+1%	–2,969.28
	–1%	3,022.7

注:1.此处的基准利率变化采用收益率曲线的平移进行模拟。因本基金债券多为央票,所以以银行间国债作为样本拟和收益率曲线。具体采用Nelson–siegel模型模拟收益率曲线。

2. 可转债受正股价格影响较大,受利率变动影响较小,因此不适合做利率敏感性分析。

(下转C101版)